
株洲市资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公司债券年度报告

(2025 年)

二〇二六年四月

重要提示

发行人承诺将及时、公平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本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已对年度报告签署书面确认意见。公司监事会（如有）已对年度报告提出书面审核意见，监事（如有）已对年度报告签署书面确认意见。

发行人及其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重大风险提示

投资者参与投资本公司发行的公司债券时，应认真考虑各项可能对公司债券的偿付、价值判断和投资者权益保护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风险因素。

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面临的风险因素与募集说明书所披露的重大风险相比无重大变化，请投资者仔细阅读募集说明书中的“风险因素”等有关章节。

目录

重要提示.....	2
重大风险提示.....	3
释义.....	5
第一节 发行人情况.....	6
一、 公司基本信息.....	6
二、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6
三、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变更情况.....	7
四、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变更情况.....	7
五、 公司业务和经营情况.....	8
六、 公司治理情况.....	12
七、 环境信息披露义务情况.....	13
第二节 债券事项.....	14
一、 公司信用类债券情况.....	14
二、 公司债券选择权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14
三、 公司债券投资者保护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16
四、 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16
五、 发行人或者公司信用类债券报告期内资信评级调整情况.....	19
六、 公司债券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情况.....	19
七、 中介机构情况.....	20
第三节 报告期内重要事项.....	22
一、 财务报告审计情况.....	22
二、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22
三、 合并报表范围调整.....	22
四、 资产情况.....	22
五、 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	24
六、 负债情况.....	25
七、 利润及其他损益来源情况.....	27
八、 报告期末合并报表范围亏损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百分之十.....	27
九、 对外担保情况.....	27
十、 重大诉讼情况.....	27
十一、 报告期内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变更情况.....	28
十二、 向普通投资者披露的信息.....	28
第四节 专项品种公司债券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28
一、 发行人为可交换公司债券发行人.....	28
二、 发行人为非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人.....	28
三、 发行人为绿色公司债券发行人.....	28
四、 发行人为永续期公司债券发行人.....	28
五、 发行人为扶贫公司债券发行人.....	28
六、 发行人为乡村振兴公司债券发行人.....	28
七、 发行人为一带一路公司债券发行人.....	29
八、 发行人为科技创新公司债券或者创新创业公司债券发行人.....	29
九、 发行人为低碳转型（挂钩）公司债券发行人.....	29
十、 发行人为纾困公司债券发行人.....	29
十一、 发行人为中小微企业支持债券发行人.....	29
十二、 其他专项品种公司债券事项.....	29
第五节 发行人认为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29
第六节 备查文件目录.....	30
附件一： 发行人财务报表.....	32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公司、本公司、发行人、株洲资源集团	指	株洲市资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株洲市国资委、市国资委	指	株洲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市政府	指	株洲市人民政府
地产集团	指	株洲市地产集团有限公司
棚改公司	指	株洲市棚改投资有限公司
金科建投	指	株洲金科建设投资经营集团有限公司
主承销商、债券受托管理人、财信证券	指	财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证监会、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认购人、投资者、持有人	指	就本次债券而言，通过认购、购买或以其他方式取得并持有本次债券的主体
《公司章程》	指	《株洲市资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章程》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2023年修订）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2019年修订）
《管理办法》	指	《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2023年修订）
报告期	指	2025年1-12月
交易日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的营业日
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及政府指定节假日或休息日（不包括香港特别行政区、澳门特别行政区和台湾地区的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万元、亿元

第一节 发行人情况

一、公司基本信息

中文名称	株洲市资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中文简称	株洲资源
外文名称（如有）	-
外文缩写（如有）	-
法定代表人	刘国宜
注册资本（万元）	400,000
实缴资本（万元）	400,000
注册地址	湖南省株洲市 天元区炎帝大道 36 号金彩明天公租房邻里中心
办公地址	湖南省株洲市 天元区珠江南路 599 号神农太阳城商业外圈 1406 号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412000
公司网址（如有）	https://www.zszyjt.com/
电子信箱	234240785@qq.com

二、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姓名	帅江辉
在公司所任职务类型	<input type="checkbox"/> 董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高级管理人员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具体职务	副总经理
联系地址	湖南省株洲市天元区珠江南路 599 号神农太阳城商业外圈 1406 号
电话	0731-28688550
传真	-
电子信箱	234240785@qq.com

三、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变更情况

（一）报告期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信息

报告期末控股股东名称：株洲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报告期末实际控制人名称：株洲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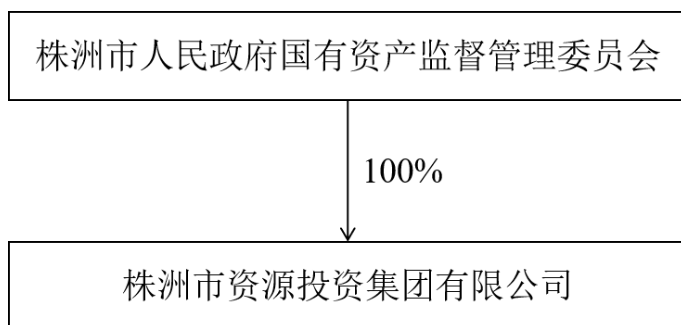
报告期末控股股东资信情况：良好

报告期末实际控制人资信情况：良好

报告期末控股股东对发行人的持股比例及股权¹受限情况：100%、无

报告期末实际控制人对发行人的持股比例及股权受限情况：100%、无

发行人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有实际控制人的披露至实际控制人；无实际控制人的，披露至最终自然人、法人或结构化主体）



控股股东为机关法人、国务院组成部门或相关机构直接监管的企业以外的主体

适用 不适用

实际控制人为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二）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发生变更

适用 不适用

（三）报告期内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变更情况

（一）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发生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变更人员类	变更人员姓	变更人员职	变更类型	辞任或新任 职的生效时	工商登记完

¹均包含股份，下同。

型	名	务		间	成时间
高级管理人员	刘国宜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辞任	2025年7月	无
高级管理人员	刘杰军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新任	2025年7月	无

（二）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离任情况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离任（含变更）人数：1人，离任人数占报告期初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总人数的5.88%。

（三） 定期报告批准报出日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名单

定期报告批准报出日发行人的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名单如下：

发行人的法定代表人：刘国宜

发行人的董事长或执行董事：刘国宜

发行人的其他董事：刘国宜、何应平、田伟、丁泽如、白琼、蒋益辉、张辉

发行人的监事：杨宏菊、李思望

发行人的总经理：无

发行人的财务负责人：帅江辉

发行人的其他非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刘杰军、李喜英、李宏光、孙昕、彭曦、张文睿、帅江辉

注：发行人目前暂无总经理，相关人员选聘工作正在积极开展中。

五、公司业务和经营情况

（一） 公司业务情况

1. 报告期内公司业务范围、主要产品（或服务）及其经营模式、主营业务开展情况

（一） 公司业务情况

1、公司业务范围

根据《株洲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印发〈株洲市资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组建方案〉的通知》（株国资〔2022〕59号），发行人定位为乡村振兴和资源投资运营商，聚焦乡村振兴、双碳产业、资源投资运营、资产和债务管理等业务板块。为市级乡村振兴代建服务和投资运营实施主体、株洲市自然资源产业投资运营主体、全市产业园区标准厂房投资运营主体、株洲市全域土地综合整治服务主体和全市保障性住房投资建设运营参与主体。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自有资金投资的资产管理服务；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园区管理服务；农业专业及辅助性活动；土地整治服务；规划设计管理；生态恢复及生态保护服务；储能技术服务；再生资源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2、公司经营范围及主营业务

报告期内，发行人主营业务收入主要由基础设施建设、土地整理开发、房屋销售以及其他业务收入构成。发行人上述业务主要由子公司株洲市地产集团有限公司与株洲渌湘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等运营。

（1）基础设施建设业务

发行人基础设施业务主要由子公司株洲涑湘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简称“涑湘集团”）负责，为株洲市涑口区区内基础设施领域的重要建设主体。

根据株洲市涑口区人民政府的统一部署，涑湘集团与株洲市涑口区人民政府签订委托建设框架协议，涑湘集团及其子公司每年根据基础设施建设项目与政府签订投资确认书。涑湘集团及其子公司对区域内基础设施项目进行建设，每年向涑口区政府申报当年投资建设的具体项目及各项目实际发生的年度投资额，由涑口区政府审核确认后授权涑口区财政局支付相应款项给涑湘集团。

支付款项包括涑湘集团投资项目所发生的实际支出成本，以及按照投资成本的一定比例支付的管理服务费。在确认每年的项目实际投资额及管理服务费后，涑口区政府原则上应于5年内向涑湘集团支付完毕，具体支付次数和各次支付的额度依据涑口区财政局签署的确认文件确定。

项目建造期间，根据涑湘集团实际投入，涑湘集团根据工程款支付审批单、发票等原始凭证为依据进行工程建设成本核算，借记“存货-开发成本”，贷记“银行存款”，现金支出计入“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在资产负债表日，根据每年与涑口区政府签订的投资确认书所确认的本年度工程成本加管理服务费后确认收入，借记“应收账款”，贷记“主营业务收入”，同时结转成本，借记“主营业务成本”，贷记“存货-开发成本”；在每年进行结算并取得财政回款时，借记“货币资金”，贷记“应收账款”，财政拨入的项目建设资金计入“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土地整理开发业务

发行人土地整理开发业务主要由子公司株洲市地产集团有限公司（简称“地产集团”）、株洲金科建设投资经营集团有限公司（简称“金科建投”）与株洲涑湘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简称“涑湘集团”）负责，是公司的核心业务之一。其中，地产集团主要负责《株洲市土地储备中心、株洲市地产集团有限公司合署办公期间存量项目运营管理协议》约定的7,095.55亩土地的土地整理开发，金科建投主要负责株洲市荷塘区的土地整理开发，涑湘集团主要负责株洲市涑口区的土地整理开发。

关于土地整理开发业务模式，主要可以分为非自有土地一级整理开发与自有土地出让（含被收储）两种业务模式。

1) 非自有土地一级整理开发业务模式

受地方政府及相关部门委托，发行人负责基础设施项目周边配套用地的整理开发，具体包括项目报批、征地拆迁涉及的外业调查、补偿服务等内容。业务模式为株洲市土储中心、荷塘区政府、涑口区人民政府将拟出让地块交给发行人进行一级整理开发，达到出让条件后通过“招拍挂”流程完成出让。株洲市财政局、荷塘区财政局、涑口区财政局向发行人支付土地整理开发成本加土地整理服务费。其中，地产集团与金科建投与委托方结算时点为整理开发的土地完成出让后结算，涑湘集团与委托方结算时点为根据项目进度结算。

2) 自有土地出让业务模式

发行人自有土地系前期政府通过注入或者发行人招拍挂购入，发行人对土地进行进一步开发整理与完善周边配套后，根据片区规划、市场需求情况等因素制定出让计划，土地通过株洲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展“招拍挂”。土地成交后，竞得人与株洲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签订土地出让合同并缴纳土地出让价款，株洲市财政局将扣除相关税费后的土地出让价款拨付发行人，相应金额由土地成交确认书等文件确认。此外，地方政府土地储备中心根据城市发展规划需要，对发行人名下土地按照评估价值进行收储，发行人据此确认收入。

（3）安置房与商品房建设销售业务

在安置房建设销售业务方面，荷塘区政府、涑口区政府根据区域范围内待拆迁安置户数统一规划安置房建设规模，由发行人子公司金科建投与涑湘集团负责投资、建设与销售。安

置房项目建成后，金科建投与涑湘集团以政府统一定价向选择实物安置户进行销售；在全部落实安置户房屋需求后，剩余部分房屋以市场价格对外销售。除住宅部分面积销售外，安置房的商业配套部分，以市场价格对外销售。

在商品房建设销售业务方面，发行人根据市场情况，结合自有土地资源，投资开发相关经营性商品房建设项目。

（4）其他主营业务

发行人其他主营业务主要为将其自有的公租房、商铺、写字楼、停车场、标准化厂房等物业对外出租，并与承租方签订租赁协议，根据租赁协议的约定获取租金收入；以及2023年度新增的耕地指标销售业务。

发行人投资建设了水竹湖公租房与金山公租房两个保障性住房项目。其中，水竹湖保障房项目总建筑面积15.77万平方米，住宅建筑面积10.90万平方米；金山保障房项目总建筑面积8.87万平方米，住宅建筑面积6.63万平方米。根据《水竹湖保障性住房项目后续运营管理协调会议纪要》（株府阅[2017]25号）与《金山保障性住房项目后续运营管理协调会议纪要》（株府录[2019]25号）文件精神，水竹湖与金山保障房项目后续运营理由发行人负责，入住人员名单及资格审查由市住建局负责，项目运营补助由市财政局负责，具体补助金额按低收入及中等偏下收入住房困难家庭租金价格与公共租赁价格标准的差额进行补差。除收取租金收入与财政补贴外，公司公租房运营租金收入还包括幼儿园、停车位租金、充电桩充值及物业服务等零星收入。

2. 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包括所处行业基本情况、发展阶段、周期性特点等，以及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面临的主要竞争状况

发行人系株洲市国资委下属大型城市基础设施建设、土地整理开发主体，凭借强大的股东背景和专业化的运营模式，承担了株洲市区域内城市基础设施建设、土地整理开发和棚户区改造等多项重点工程项目，形成了“整合资源—投资建设—运作增值—回收资金—再投入”的运转机制，实现公司自身的良性循环和滚动发展，其业务发展受到了政府的大力支持，具有区域垄断优势。

此外，根据《株洲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印发<株洲市资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组建方案>的通知》（株国资〔2022〕59号），发行人定位为乡村振兴和资源投资运营商，聚焦乡村振兴、双碳产业、资源投资运营、资产和债务管理等业务板块。为市级乡村振兴代建服务和投资运营实施主体、株洲市自然资源产业投资运营主体、全市产业园区标准厂房投资运营主体、株洲市全域土地综合整治服务主体和全市保障性住房投资建设运营参与主体，在乡村振兴、双碳产业、资源投资运营等领域具有较强的区域垄断优势。

3. 报告期内公司业务、经营情况及公司所在行业情况是否发生重大变化，以及变化对公司生产经营和偿债能力产生的影响

无

（二） 新增业务板块

报告期内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新增收入或者毛利润占发行人合并报表相应数据10%以上业务板块

适用 不适用

（三） 主营业务情况

1. 分板块、分产品（或服务）情况

（1）分业务板块情况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业务板块	本期				上年同期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收入占比 (%)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收入占比 (%)
代建基础设施	1.68	1.32	21.74	9.61	2.34	1.86	20.52	12.32
土地整理开发	11.33	8.52	24.77	64.72	8.90	6.64	25.43	46.90
房屋销售收入	0.07	0.07	2.25	0.42	0.07	0.07	0.66	0.36
其他	2.56	2.01	21.33	14.63	1.98	1.65	16.52	10.42
其他业务	1.86	1.71	8.27	10.63	5.69	4.64	18.55	30.00
合计	17.50	13.63	22.13	100.00	18.98	14.85	21.74	100.00

注：本表格中营业收入/营业成本，与合并利润表中营业收入/营业成本金额一致。

(2) 分产品（或服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占发行人合并口径营业收入或毛利润 10%以上的产品（或服务），或者营业收入或者毛利润占比最高的产品（或服务）的情况如下：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产品/服务	所属业务板块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
土地整理开发	土地整理开发	11.33	8.52	24.77	27.30%	28.31%	-2.60%
其他	其他	2.56	2.01	21.33	29.29%	21.82%	29.12%
合计	—			—			—

2. 收入和成本分析

各业务板块、各产品（或服务）营业收入、营业成本、毛利率等指标同比变动在 30%以上的，发行人应当结合所属行业整体情况、经营模式、业务开展实际情况等，进一步说明相关变动背后的经营原因及其合理性。

2025 年度，发行人其他业务收入、成本、毛利率较上年度大幅下降，主要系毛利率较高的耕地指标销售业务规模缩减所致。

2025 年度，发行人房屋销售业务毛利率较上年度大幅提升，主要系部分尾盘销售价格回暖所致。

（四） 公司关于业务发展目标的讨论与分析

1. 结合公司面临的特定环境、所处行业及所从事业务的特征，说明报告期末的业务发展目标

从未来战略发展规划方面来看，根据《株洲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印发<株洲市资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组建方案>的通知》（株国资〔2022〕59 号），发行人定位为

乡村振兴和资源投资运营商，聚焦乡村振兴、双碳产业、资源投资运营、资产和债务管理等业务板块，除传统的城市基础设施建设、土地整理开发以及房屋销售业务板块外，发行人将重点在乡村振兴、双碳产业以及资源投资运营等符合国家和省市重大战略支持领域积极开拓发展，致力于打造成为全省一流、全国先进的乡村振兴和资源投资运营商。

2.公司未来可能面对的风险，对公司的影响以及已经采取或拟采取的措施

如果未来经济增长放慢或出现衰退，城市基础设施的使用需求可能同时减少，从而对发行人盈利能力产生不利影响。发行人所在地区的经济发展水平及未来发展趋势也会对项目经济效益产生影响。我国国民经济发展的不同阶段，国家和地方产业政策会有不同程度的调整。国家产业政策的调整可能会影响发行人的经营管理活动，不排除在一定时期内对发行人经营环境和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六、公司治理情况

（一） 发行人报告期内是否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关联方之间不能保证独立性的情况

是 否

（二） 发行人报告期内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关联方之间在资产、人员、机构、财务、业务经营等方面的相互独立情况

发行人具有独立的企业法人资格，在国家宏观调控和行业监管下，自主经营，独立核算，自负盈亏，自主做出业务经营、战略规划和投资等方面的决策。

发行人的独立性表现在以下五个方面：

1、资产独立

发行人及下属企业合法拥有生产经营的资产，具备完全独立生产的能力，不存在与股东共享生产经营资产的情况。

2、人员独立

发行人建立了完善的劳动、人事、工资及社保等人事管理制度和人事管理部门，并独立履行人事管理职责。发行人的董事长、董事、监事长、监事、总经理和财务负责人等高级管理人员均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通过合法程序产生。发行人的总经理、副总经理和财务负责人等高级管理人员均专职在公司工作并领取薪酬。

3、机构独立

发行人根据中国法律法规及相关规定设立党委会、董事会、监事会、经理层等决策、监督及经营管理机构，明确了职权范围，建立了规范的法人治理结构。发行人已建立起了适合自身业务特点的组织结构，组织机构健全，运作正常有序，能独立行使经营管理职权，不存在与政府部门合署办公情况。

4、财务独立

发行人设立了独立的财务会计部门，配备了专职的财务人员，建立了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制定了独立的财务管理和内部控制制度。发行人根据经营需要独立作出财务决策，未将以公司名义取得的银行授信额度转借给控股股东，不存在控股股东干预公司资金使用的情况。公司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况，控股股东未干预公司的会计活动，公司独立在银行开户，独立运作、独立核算、独立纳税。

5、业务独立

发行人主营业务包括土地开发整理、基础设施建设、公租房运营及保障性住房建设等，发行人已建立较为科学完整的职能部门架构，拥有独立的土地整理、项目投资、工程管理和资金调配体系，能够独立开展业务。

（三） 发行人关联交易的决策权限、决策程序、定价机制及信息披露安排

1、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交易金额在人民币 5,000 万元且占公司最近经审计净资产值 5%以

上的关联交易需提交董事会审议。

2、公司与关联人发生的交易金额在人民币 10,000 万元以上且占公司最近经审计净资产值 15%以上的关联交易(公司获赠现金资产和提供担保除外)，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3、公司为关联人提供担保的，不论数额大小，均应当在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 发行人关联交易情况

1. 日常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交易类型	该类关联交易的金额
资金拆借，作为拆出方	9.24

3.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末，发行人为关联方提供担保余额合计（包括对合并报表范围内关联方的担保）为 18.84 亿元人民币。

4. 报告期内与同一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情况

报告期内与同一关联方发生关联交易累计金额超过发行人上年末净资产 10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五） 发行人报告期内是否存在违反法律法规、自律规则、公司章程、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等规定的情况

是 否

（六） 发行人报告期内是否存在违反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或承诺的情况

是 否

七、环境信息披露义务情况

发行人是否属于应当履行环境信息披露义务的主体

是 否

第二节 债券事项

一、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债券基本信息列表（以未来行权（含到期及回售）时间顺序排列）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1、债券名称	株洲市资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乡村振兴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二）
2、债券简称	23 株资 V2
3、债券代码	133532.SZ
4、发行日	2023 年 5 月 29 日
5、起息日	2023 年 5 月 30 日
6、2026 年 4 月 30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
7、到期日	2026 年 5 月 30 日
8、债券余额	7.45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3.5
10、还本付息方式	每 12 个月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
11、交易场所	深交所
12、主承销商	财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五矿证券有限公司,申港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财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专业投资者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点击成交、竞买成交、询价成交、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否

1、债券名称	株洲市资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5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一）
2、债券简称	25 株资 01
3、债券代码	258159.SH
4、发行日	2025 年 4 月 8 日
5、起息日	2025 年 4 月 9 日
6、2026 年 4 月 30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不适用
7、到期日	2030 年 4 月 9 日
8、债券余额	5.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2.98
10、还本付息方式	每 12 个月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财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申港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财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专业投资者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否
----------------------------	---

1、债券名称	株洲市资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5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
2、债券简称	25 株资 03
3、债券代码	259076.SH
4、发行日	2025 年 6 月 19 日
5、起息日	2025 年 6 月 20 日
6、2026 年 4 月 30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不适用
7、到期日	2030 年 6 月 20 日
8、债券余额	7.75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2.77
10、还本付息方式	每 12 个月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财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申港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财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专业投资者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否

1、债券名称	株洲市资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6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2、债券简称	26 株资 01
3、债券代码	281949.SH
4、发行日	2026 年 3 月 12 日
5、起息日	2026 年 3 月 13 日
6、2026 年 4 月 30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不适用
7、到期日	2031 年 3 月 13 日
8、债券余额	7.45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2.66
10、还本付息方式	每 12 个月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财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申港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财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专业投资者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否

施	
---	--

二、公司债券选择权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本公司所有公司债券均不含选择权条款 本公司的公司债券有选择权条款

债券代码	133532.SZ
债券简称	23株资V2
债券约定的选择权条款名称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回售选择权 <input type="checkbox"/> 发行人赎回选择权 <input type="checkbox"/> 可交换债券选择权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选择权
选择权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是
条款的具体约定内容、触发执行的具体情况、对投资者权益的影响等（触发或执行的）	调整票面利率条款:发行人票面利率调整选择权本期债券品种二附第2年末发行人调整利率选择权,发行人有权在本期债券品种二存续期的第2年末调整本期债券品种二后续计息期间的票面利率,上调或者下调0-300个基点(含本数),其中一个基点为0.01%。 回售选择权:债券持有人回售选择权本期债券品种二附第2年末投资者回售选择权,债券持有人有权在本期债券品种二存续期的第2年末将其持有的全部或部分本期债券品种二回售给发行人。 本年度发行人行使票面利率调整选择权,本期债券利率调整至3.5%;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回售金额0.65亿元。选择权条款的执行对投资者权益无重大不利影响。

三、公司债券投资者保护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本公司所有公司债券均不含投资者保护条款 本公司的公司债券有投资者保护条款

债券代码	133532.SZ
债券简称	23株资V2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名称	资信维持承诺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的监测和披露情况	按时检测、未发生需要披露情况
投资者保护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条款的具体约定内容、触发执行的具体情况、对投资者权益的影响等（触发或执行的）	不适用

债券代码	259076.SH
债券简称	25株资03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名称	资信维持承诺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的监测和披露情况	按时检测、未发生需要披露情况
投资者保护条款是否触发或执	否

行	
条款的具体约定内容、触发执行的具体情况、对投资者权益的影响等（触发或执行的）	不适用

债券代码	258159.SH
债券简称	25株资01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名称	资信维持承诺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的监测和披露情况	按时检测、未发生需要披露情况
投资者保护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条款的具体约定内容、触发执行的具体情况、对投资者权益的影响等（触发或执行的）	不适用

四、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 本公司所有公司债券在报告期内均不涉及募集资金使用或者整改
 公司债券在报告期内涉及募集资金使用或者整改

（一）公司债券基本情况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代码	债券简称	是否为专项品种债券	专项品种债券的具体类型	募集资金总额	报告期末募集资金余额	报告期末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余额
258159.SH	25株资01	否	不适用	5.00	0.00	0.00
259076.SH	25株资03	否	不适用	7.75	0.00	0.00

（二）募集资金用途涉及变更调整

- 适用 不适用

（三）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

1. 实际使用情况（此处不含临时补流）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代码	债券简称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实际使用金额	偿还有息债务（不含公司债券）金额	偿还公司债券金额	补充流动资金金额	用于固定资产投资项目的金额	用于股权投资、债权投资或资产收购的金额
258159.S H	25株 资01	5.00	-	5.00	-	-	-

259076.SZH	25株资03	7.75	-	7.75	-	-	-
------------	--------	------	---	------	---	---	---

2. 募集资金用于偿还公司债券及其他有息债务

适用 不适用

债券代码	债券简称	偿还公司债券的具体情况	偿还其他有息债务（不含公司债券）的具体情况
258159.SH	25株资01	已使用募集资金 5.00 亿元用于偿还“23 株资 01”本金	-
259076.SH	25株资03	已使用募集资金 0.61 亿元用于置换发行人偿还“23 株资 V2”本金所使用的自有资金； 已使用募集资金 7.10 亿元用于偿还“23 株资 02”到期公司债券本金；	-

3. 募集资金用于补充流动资金（此处不含临时补流）

适用 不适用

4. 募集资金用于固定资产投资项目或者股权投资、债权投资、资产收购等其他特定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债券代码	债券简称	项目进展情况	项目运营效益	项目抵押或质押事项办理情况（如有）等	其他项目建设需要披露的事项
133532.SZ	23株资V2	株洲市荷塘区中小學生营养配餐供应链建设等项目已完工投入运营	株洲市荷塘区中小學生营养配餐供应链建设等项目已实现运营收益	不适用	无

报告期内项目发生重大变化，可能影响募集资金投入使用计划：是 否

报告期末项目净收益较募集说明书等文件披露内容下降 50%以上，或者报告期内发生其他可能影响项目实际运营情况的重大不利事项：是 否

5. 募集资金用于其他用途

适用 不适用

6. 募集资金用于临时补流

适用 不适用

（四）募集资金使用的合规性

债券代码	债券简称	募集说明书约定的募集资金用途	截至报告期末募集资金实际用途（包括实际使用和临时补流）	实际用途与约定用途（含募集说明书约定用途和合规变更后的用途）是否一致	募集资金使用是否符合地方政府债务管理的相关规定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是否合法合规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管理是否合法合规
258159.S H	25株资01	偿还到期公司债券本金	偿还到期公司债券本金	是	是	是	是
259076.S H	25株资03	偿还到期公司债券本金及置换发行人已用于偿还债券的自有资金	偿还到期公司债券本金；置换发行人已用于偿还债券的自有资金	是	是	是	是

募集资金使用和募集资金账户管理涉及违规或者整改情况

不涉及违规或者整改情形 涉及违规或者整改情形

五、发行人或者公司信用类债券报告期内资信评级发生调整

适用 不适用

六、公司债券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情况

（一）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截至报告期末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券代码：259076.SH

债券简称	25株资03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增信机制：本期债券无增信；偿债计划：本期债券发行后，发行人将根据债务结构进一步加强资产负债管理、流动性管理和募集资金运用管理，保证资金按计划使用。公司将及时、足额准备资金用于每年的利息支付和到期的本金兑付，以充分保障投资者的利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1、设立专门的偿付工作小组；2、对募集资金进行专项管理；3、制定并严格执行资金管理计划；4、

	制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5、聘请受托管理人；6、严格的信息披露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不适用
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根据募集说明书的约定执行

债券代码：133532.SZ

债券简称	23株资V2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增信机制：本期债券无增信；偿债计划：本期债券发行后，发行人将根据债务结构进一步加强资产负债管理、流动性管理和募集资金运用管理，保证资金按计划使用。公司将及时、足额准备资金用于每年的利息支付和到期的本金兑付，以充分保障投资者的利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1、设立专门的偿付工作小组；2、对募集资金进行专项管理；3、制定并严格执行资金管理计划；4、制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5、聘请受托管理人；6、严格的信息披露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不适用
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根据募集说明书的约定执行

债券代码：258159.SH

债券简称	25株资01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增信机制：本期债券无增信；偿债计划：本期债券发行后，发行人将根据债务结构进一步加强资产负债管理、流动性管理和募集资金运用管理，保证资金按计划使用。公司将及时、足额准备资金用于每年的利息支付和到期的本金兑付，以充分保障投资者的利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1、设立专门的偿付工作小组；2、对募集资金进行专项管理；3、制定并严格执行资金管理计划；4、制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5、聘请受托管理人；6、严格的信息披露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不适用

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根据募集说明书的约定执行
---	--------------

七、中介机构情况

（一）出具审计报告的会计师事务所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天津市和平区解放路188号信达大厦52层
签字会计师姓名	姚运海、吴淳

（二）受托管理人/债权代理人

债券代码	133532.SZ
债券简称	23株资V2
名称	财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湖南省长沙市岳麓区茶子山东路112号滨江金融中心T2栋（B座）26层
联系人	谢迪
联系电话	15521331723

债券代码	259076.SH
债券简称	25株资03
名称	财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湖南省长沙市岳麓区茶子山东路112号滨江金融中心T2栋（B座）26层
联系人	谢迪
联系电话	15521331723

债券代码	258159.SH
债券简称	25株资01
名称	财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湖南省长沙市岳麓区茶子山东路112号滨江金融中心T2栋（B座）26层
联系人	谢迪
联系电话	15521331723

债券代码	281949.SH
债券简称	26株资01
名称	财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湖南省长沙市岳麓区茶子山东路112号滨江金融中心T2栋（B座）26层
联系人	谢迪

联系电话	15521331723
------	-------------

（三）资信评级机构

适用 不适用

债券代码	133532.SZ
债券简称	23 株资 V2
名称	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内大街南竹竿胡同 2 号银河 SOHO5 号楼

（四）报告期内中介机构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报告期内重要事项

一、财务报告审计情况

标准无保留意见 其他审计意见

二、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适用 不适用

三、合并报表范围调整

报告期内新增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且新增的子公司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净利润或报告期末总资产、净资产任一指标占发行人合并报表相应数据 1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减少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且减少的子公司上个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净利润或上个报告期末总资产、净资产任一指标占上个报告期发行人合并报表相应数据 1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四、资产情况

（一）资产及变动情况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资产项目	主要构成	本期末余额	较上期末的变动比例（%）	变动比例超过 30%的，说明原因
货币资金	库存现金、银行存款	17.67	11.48%	-

资产项目	主要构成	本期末余额	较上期末的变动比例（%）	变动比例超过30%的，说明原因
	、其他货币资金			
应收账款	应收土地整理款项及建设款	14.63	-20.35%	-
预付款项	预付工程款	7.94	-26.19%	-
其他应收款	应收押金及保证金、往来款	65.51	1.19%	-
存货	开发成本、土地资产、库存商品等	405.57	5.00%	-
长期应收款	应收棚改项目转贷款	63.84	-20.11%	-
长期股权投资	对合营企业投资、对联营企业投资	18.52	-0.23%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	9.47	1.81%	-
投资性房地产	房屋、建筑物	8.13	-3.73%	-
固定资产	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设备	13.31	95.18%	主要系自用房屋增加
在建工程	酒店装饰项目等	0.21	19.14%	-
无形资产	土地使用权、城市综合管廊使用	15.75	-2.01%	-

资产项目	主要构成	本期末余额	较上期末的变动比例（%）	变动比例超过30%的，说明原因
	、特许经营权			
其他非流动资产	预付长期资产款	1.78	181.76%	主要系预付不良资产收购款增加

（二）资产受限情况

1. 资产受限情况概述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受限资产类别	该类别资产的账面价值（包括非受限部分的账面价值）	资产受限部分的账面价值	受限资产评估价值（如有）	资产受限金额占该类别资产账面价值的比例（%）
货币资金	17.67	4.18		23.64
存货	405.57	68.73		16.95
固定资产	13.31	1.61		12.07
无形资产	15.75	2.42		15.34
投资性房地产	8.13	0.15		1.90
合计	460.43	77.08	—	—

2. 单项资产受限情况

单项资产受限金额超过报告期末合并口径净资产10%

适用 不适用

3. 发行人所持重要子公司股权的受限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直接或间接持有的重要子公司股权存在权利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

（一）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余额

1. 报告期初，发行人合并口径应收的非因生产经营直接产生的对其他方的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以下简称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余额：1.94亿元；

2. 报告期内，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新增：0.38亿元，收回：0亿元；

3. 报告期内，非经营性往来占款或资金拆借情形是否存在违反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或承诺

的情况

无

4.报告期末，未收回的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合计：2.32 亿元，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占款或资金拆借合计：0 亿元。

（二） 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明细

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口径未收回的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占合并口径净资产的比例：0.87%，是否超过合并口径净资产的 10%：

是 否

（三） 以前报告期内披露的回款安排的执行情况

完全执行 未完全执行 不适用

六、 负债情况

（一） 有息债务及其变动情况

1. 发行人债务结构情况

报告期初和报告期末，发行人口径（非发行人合并范围口径）有息债务余额分别为 24.86 亿元和 28.26 亿元，报告期内有息债务余额同比变动 13.69%。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有息债务类别	到期时间			金额合计	金额占有息债务的占比
	已逾期	1 年以内（含）	超过 1 年（不含）		
公司信用类债券		7.60	12.91	20.51	72.59%
银行贷款		1.39	6.36	7.75	27.41%
非银行金融机构贷款					
其他有息债务					
合计		8.99	19.27	28.26	—

注：上述有息债务统计包括利息。

报告期末发行人口径存续的公司信用类债券中，公司债券余额 20.51 亿元，企业债券余额 0 亿元，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余额 0 亿元。

2. 发行人合并口径有息债务结构情况

报告期初和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内公司有息债务余额分别为 249.31 亿元和 246.34 亿元，报告期内有息债务余额同比变动 246.34%。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有息债务类别	到期时间			金额合计	金额占有息债务的占比
	已逾期	1 年以内（含）	超过 1 年（不含）		
公司信用类债券		7.60	28.43	36.03	14.63%
银行贷款		14.67	180.19	194.86	79.10%
非银行金融			3.81	3.81	1.54%

机构贷款					
其他有息债务		2.12	9.53	11.65	4.73%
合计		24.39	221.95	246.34	—

注：上述有息债务统计包括利息。

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口径存续的公司信用类债券中，公司债券余额 36.03 亿元，企业债券余额 0 亿元，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余额 3.81 亿元。

3. 境外债券情况

截止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内发行的境外债券余额 0 亿元人民币。

（二）报告期末存在逾期金额超过 1000 万元的有息债务或者公司信用类债券逾期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负债情况及其变动原因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负债项目	本期末余额	上期末余额	变动比例（%）	变动比例超过 30% 的，说明原因
短期借款	15.53	13.17	17.91%	—
应付账款	2.64	2.68	-1.30%	—
合同负债	0.92	1.06	-13.50%	—
应交税费	0.98	0.95	3.85%	—
其他应付款	67.75	68.20	-0.67%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2.03	36.30	-39.31%	主要系债务到期偿还所致
长期借款	170.64	178.34	-4.32%	—
应付债券	27.91	18.39	51.78%	主要系本年度新增公司债券所致
长期应付款	62.89	41.09	53.04%	主要系应付株洲市财政局款项增加
递延收益	1.14	1.16	-1.96%	—

（四）可对抗第三人的优先偿付负债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内存在可对抗第三人的优先偿付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涉及金额	发生原因	到期时间	对发行人偿债能力可能产生的影响
4.18	存单质押、票据保证金	-	影响发行人资产的变现能力
68.73	抵押借款、权证未办理过户	-	影响发行人资产的变现能力
1.61	抵押借款	-	影响发行人资产的变现能力

2.42	抵押借款	-	影响发行人资产的变现能力
0.15	抵押借款	-	影响发行人资产的变现能力

七、利润及其他损益来源情况

（一）基本情况

报告期利润总额：1.71 亿元

报告期非经常性损益总额：-0.17 亿元

报告期内合并报表范围利润主要源自非主要经营业务的：

适用 不适用

（二）投资状况分析

来源于单个子公司的净利润或单个参股公司的投资收益对发行人合并口径净利润影响达到2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名称	是否发行人子公司	持股比例	主营业务经营情况	总资产	净资产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利润
株洲市南洲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是	51.00	基础设施建设、土地整理	223.87	104.65	7.01	1.01

八、报告期末合并报表范围亏损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百分之十

适用 不适用

九、对外担保情况

报告期初对外担保的余额：26.12 亿元

报告期末对外担保的余额：59.60 亿元

报告期对外担保的增减变动情况：33.48 亿元

对外担保中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和其他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18.84 亿元

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及未履行完毕的对外单笔担保金额或者对同一对象的担保金额是否超过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口径净资产的10%：是 否

十、重大诉讼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是否存在重大未决诉讼、证券特别代表人诉讼

是 否

十一、 报告期内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变更情况

发生变更 未发生变更

十二、 向普通投资者披露的信息

在定期报告批准报出日，发行人是否存续有面向普通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是 否

第四节 专项品种公司债券²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一、 发行人为可交换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二、 发行人为非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三、 发行人为绿色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四、 发行人为永续期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五、 发行人为扶贫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六、 发行人为乡村振兴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代码	133532.SZ
债券简称	23株资V2
债券余额	7.45
乡村振兴项目或业务进展情况	株洲市荷塘区中小学生营养配餐供应链建设等项目已完工投入运营
乡村振兴项目或业务产	株洲市荷塘区中小学生营养配餐供应链建设项目已实现运营收

² 债券范围：报告期内存续专项品种债券的，无论批准报出日债券是否存续，均应披露。

生的扶贫效益	益；株洲市荷塘区中小学生营养配餐供应链建设项目建设和运营后，有利于确保中、小学校等重点单位或重点人群配餐食材追根溯源和食品安全；有利于进一步提升中小学生营养合理摄入水平；有利于降低学校运营成本，减轻学校管理压力；有利于解决了城区孩子午餐就餐家长时间紧、压力大、负担重的问题；有利于补足荷塘区农业基础设施短板，提高配餐食材本地供应水平，提升农产品抵御市场风险的能力，引领荷塘区乡村振兴战略实施。
其他事项	无

七、发行人为一带一路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八、发行人为科技创新公司债券或者创新创业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九、发行人为低碳转型（挂钩）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十、发行人为纾困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十一、发行人为中小微企业支持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其他专项品种公司债券事项

无

第五节 发行人认为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无。

第六节 备查文件目录

一、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如有）；

三、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四、按照境内外其他监管机构、交易场所等的要求公开披露的年度报告、年度财务信息。

发行人披露的公司债券信息披露文件可在交易所网站上进行查询，
<http://www.sse.com.cn/>。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株洲市资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年度报告（2025年）》之盖章页）

株洲市资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

附件一： 发行人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5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株洲市资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767,452,153.59	1,585,478,769.58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460,846.87	
应收账款	1,463,231,940.92	1,836,977,115.23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794,329,586.79	1,076,155,686.69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6,551,265,231.94	6,474,025,474.39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40,557,225,582.93	38,627,673,057.80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61,659,239.21	43,733,049.19
流动资产合计	51,195,624,582.25	49,644,043,152.88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6,384,148,961.57	7,991,090,048.06
长期股权投资	1,851,595,764.01	1,855,951,837.1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947,377,492.01	930,571,111.07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812,861,470.36	844,317,009.62
固定资产	1,330,637,433.35	681,744,406.13
在建工程	20,696,017.93	17,371,090.12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8,230,810.09	
无形资产	1,575,175,509.36	1,607,527,119.43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38,963,152.28	38,056,925.91
递延所得税资产	185,676.96	124,371.16
其他非流动资产	177,690,546.57	63,063,484.81
非流动资产合计	13,147,562,834.49	14,029,817,403.48
资产总计	64,343,187,416.74	63,673,860,556.36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552,541,613.88	1,316,680,142.32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20,000,000.00	
应付账款	264,285,057.82	267,766,241.61
预收款项	11,077,093.02	7,770,816.18
合同负债	91,719,257.65	106,033,154.82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15,904,796.82	8,228.52
应交税费	98,407,492.24	94,762,694.85
其他应付款	6,774,937,818.15	6,820,469,819.52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202,969,488.81	3,629,589,736.76
其他流动负债	752,757.83	
流动负债合计	11,032,595,376.22	12,243,080,834.58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17,064,405,467.00	17,834,053,505.00
应付债券	2,791,377,668.76	1,839,062,722.62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8,293,287.13	
长期应付款	6,557,124,105.45	4,109,013,958.3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7,695,805.61	7,675,805.61
递延收益	113,943,159.94	116,225,943.13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6,542,839,493.89	23,906,031,934.66
负债合计	37,575,434,870.11	36,149,112,769.2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4,000,000,000.00	3,00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1,674,526,838.48	12,849,613,978.61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3,417,823,843.54	3,309,100,793.6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9,092,350,682.02	19,158,714,772.22
少数股东权益	7,675,401,864.61	8,366,033,014.9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6,767,752,546.63	27,524,747,787.1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64,343,187,416.74	63,673,860,556.36

公司负责人：刘国宜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帅江辉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丽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5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株洲市资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00,389,768.61	424,640,555.14
交易性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2,109.70	120,427.30
其他应收款	1,491,206,386.00	1,558,666,449.74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60,400.00	60,400.00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39,310.62	7,095.85
流动资产合计	1,691,697,974.93	1,983,494,928.03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1,299,063,724.54	448,996,890.73
长期股权投资	20,363,664,144.61	18,134,626,928.35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5,523,314.40	2,523,314.4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489,698.43	585,530.73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347,166.68	49,000.04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21,689,088,048.66	18,586,781,664.25
资产总计	23,380,786,023.59	20,570,276,592.28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38,500,000.00	249,5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282,284.30	147,515.18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应付职工薪酬	9,895,356.66	
应交税费	104,080.16	104,080.16
其他应付款	1,122,562,055.06	542,014,861.96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807,092,943.97	1,426,403,282.55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2,078,436,720.15	2,218,169,739.85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589,000,000.00	
应付债券	1,291,377,668.76	809,635,778.18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30,000,000.00	29,973,843.41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910,377,668.76	839,609,621.59
负债合计	3,988,814,388.91	3,057,779,361.4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4,000,000,000.00	3,00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5,405,918,239.01	14,520,881,022.75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13,946,604.33	-8,383,791.9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9,391,971,634.68	17,512,497,230.8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23,380,786,023.59	20,570,276,592.28

公司负责人：刘国宜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帅江辉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丽

合并利润表
2025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5 年年度	2024 年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1,750,080,608.86	1,897,687,570.30
其中：营业收入	1,750,080,608.86	1,897,687,570.30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651,879,701.61	1,823,423,284.67
其中：营业成本	1,362,873,643.39	1,485,132,933.52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23,138,773.94	107,374,717.29
销售费用	8,667,033.71	7,452,793.89
管理费用	140,302,349.35	114,468,357.12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116,897,901.22	108,994,482.85
其中：利息费用	117,176,850.65	114,417,970.10
利息收入	3,837,302.98	6,214,731.95
加：其他收益	89,546,401.70	194,089,531.52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433,507.60	2,294,917.34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5,704,288.15	-2,233,231.48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		

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 (损失以“-”号填列)	-18,004,167.24	-11,667,311.15
资产减值损失 (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530,109.38
三、营业利润 (亏损以“—”号填列)	166,309,634.11	259,511,532.72
加: 营业外收入	7,158,079.29	392,203.10
减: 营业外支出	2,626,953.46	9,119,060.60
四、利润总额 (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70,840,759.94	250,784,675.22
减: 所得税费用	23,130,498.76	15,851,613.27
五、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147,710,261.18	234,933,061.95
(一) 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147,710,261.18	234,933,061.95
2. 终止经营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 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112,959,234.22	165,461,554.79
2. 少数股东损益 (净亏损以“-”号填列)	34,751,026.96	69,471,507.16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5,483,689.85	
(一)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5,483,689.85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5,483,689.85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5,483,689.85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		

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5)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6)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7)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8)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 其他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53,193,951.03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18,442,924.07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34,751,026.96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

公司负责人：刘国宜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帅江辉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丽

母公司利润表
2025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5 年年度	2024 年年度
一、营业收入		
减：营业成本		
税金及附加	16,925.00	8,625.00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10,471,436.91	22,894.86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320,707.43	-73,545.78
其中：利息费用		
利息收入		
加：其他收益	945,343.96	1,166,318.98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	13,584,584.32	9,157,864.41

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362,273.80	10,366,209.31
加：营业外收入	0.01	20,000.01
减：营业外支出		80.8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362,273.81	10,386,128.52
减：所得税费用	307,086.23	718,909.30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055,187.58	9,667,219.22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055,187.58	9,667,219.22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5.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6.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7.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8.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4,055,187.58	9,667,219.22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公司负责人：刘国宜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帅江辉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丽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5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5年年度	2024年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863,233,302.20	1,096,414,315.20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7,868.17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822,956,947.89	8,762,971,618.1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686,198,118.26	9,859,385,933.3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255,142,825.68	1,509,705,722.71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8,544,044.60	53,872,431.28
支付的各项税费	165,872,572.85	327,417,913.0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460,016,249.98	7,434,442,009.4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939,575,693.11	9,325,438,076.4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3,377,574.85	533,947,856.9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8,347,706.57	38,244,453.3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1,190,450.00	5,597,177.7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564,780.00	2,143,65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1,001,188.88	108,243,776.27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1,104,125.45	154,229,057.2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004,876,636.61	192,596,401.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825,082,519.89	12,3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4,000,300.00	131,003,188.23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893,959,456.50	335,899,589.2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22,855,331.05	-181,670,531.9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062,250,100.00	8,0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	60,500,000.00	8,000,000.00

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5,465,104,849.59	4,793,004,69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1,768,705,000.00	990,4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359,372,231.80	2,452,860,260.32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655,432,181.39	8,244,264,950.32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8,944,344,224.42	6,409,936,283.63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329,208,996.58	1,381,393,905.22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5,410,337.15	87,537,391.02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478,963,558.15	7,878,867,579.8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76,468,623.24	365,397,370.4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00,235,717.34	717,674,695.4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249,452,114.19	531,777,418.7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349,687,831.53	1,249,452,114.19

公司负责人：刘国宜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帅江辉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丽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5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5年年度	2024年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60,381,000.00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888,353,297.33	2,807,730,029.8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888,353,297.33	2,968,111,029.8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6,880,245.70	18,342,393.87
支付的各项税费	455,950.51	859,165.8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420,138,023.50	3,362,738,848.4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437,474,219.71	3,381,940,408.2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49,120,922.38	-413,829,378.3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546,300.5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1,001,188.88	103,425,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1,547,489.39	103,425,0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02,784.40	340,313.80
投资支付的现金	765,000,000.00	154,949,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7,000,000.00	101,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02,302,784.40	256,289,313.8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50,755,295.01	-152,864,313.8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000,0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815,500,000.00	690,5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1,268,705,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32,530,000.00	1,081,164,057.69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216,735,000.00	1,771,664,057.69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783,570,568.92	584,154,059.02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65,077,600.22	155,053,311.8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92,461,400.00	75,183,431.02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141,109,569.14	814,390,801.8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75,625,430.86	957,273,255.8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24,250,786.53	390,579,563.7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24,640,555.14	34,060,991.4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00,389,768.61	424,640,555.14

公司负责人：刘国宜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帅江辉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丽

